

香港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

陳鑑林議員, SBS, JP

(煩請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秘書劉素儀女士轉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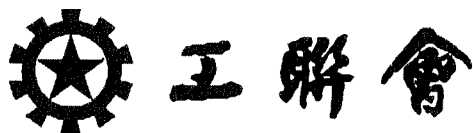
陳主席：

有關在交通事務委員會盡快加入

「制訂電動輪椅使用及改裝指引」議程

近日有報章報導，港九各區鬧市均發現有「載客」電動輪椅高速行走，不但穿插於鬧市行人路，部分更行走於馬路上。本用作方便傷健人士出入的的電動輪椅如今淪為載客交通工具，政府部門卻未有任何監管，無論對電動輪椅的使用者、其他道路使用者，以至途人，都構成不可忽視的安全隱患。

事實上，市面一般電動輪椅的最高時速可達二十公里，部份型號更可達三十公里，如不幸撞倒途人，將會造成一定程度的身體創傷。再者，「載客」電動輪椅由於負重增加，較一般使用情況更難控制，由其轉彎或上、落斜時候，更容易因失控而造成意外；假若「載客」電動輪椅行走於馬路時遇上失控並翻側，更有機會攙成嚴重交通意外。另外，電動輪椅在設計上有負重限制，超載有機會增加摩打負荷，造成電線過熱，以電池驅動的電動輪椅隨時變成道路上的「流動炸彈」，極為危險。



陳婉嫻 黃國健 王國興 麥美娟 鄧家彪 郭偉強
 Chan Yuen Han Wong Kwok Kin Wong Kwok Hing Mak Mei Kuen Tang Ka Piu Kwok Wai Keung

立法會議員聯合辦事處
 Joint Office of the HKFTU's Legislative Councillors

本人就此對上述問題表示強烈關注，並希望主席批准及安排在委員會上討論上述議題，同時邀請政府當局及有關持份者代表出席會議，以表達意見並討論改善方法，謝謝。如有查詢，請致電 2537-9618 聯絡我的助理張智雄先生。

交通事務委員會委員

王國興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